

关于做好新学期留学研究生培养相关工作的通知

各留学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确保本学期留学研究生培养相关工作顺利开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程成绩登记表报送

上学期开设并完成的课程，仍未在系统中录入成绩的，请各学院提醒相关任课教师及时录入，并做好“成绩登记表”的催交工作，最迟于3月1日前以学院为单位收齐交国际教育办公室。

二、课程成绩复核

上学期开设结束的课程，成绩复核工作于3月上旬完成。请各学院通知需复核成绩的留学研究生尽快递交“成绩复核申请表”，学院汇总后最迟于3月1日前国际教育办公室，国际教育办公室组织相关任课教师进行成绩复核。

三、课程重修、补修等手续办理

2018级需重（补）修课程的留学研究生，请于3月1日前按要求填写纸质的《江苏大学研究生课程进修、重修、退修、补修申请表》，以学院为单位汇总审核后于3月4日前交国际教育办公室。未事先提交申请表的留学研究生，其重修、补修的课程及学分一律不予认可，请通知相关留学研究生严格遵照执行。

四、本学期开设课程跟进

留学研究生课程将陆续开课，请各学院提醒任课教师准时上课并最迟于3月1日前上传课程教学日志。同时，请各学院做好课程教学的跟进工作，确保课程教学的正常进行。

五、2019级春季班新生师生互选及选课

2019级春季班留学研究生新生已开始报到，请各学院认真做好春季班留学研究生的师生互选工作，督促新生在师生互选后尽快在系统中选择导师，并提交课程学习计划，以便安排新生课程。

六、留学研究生开题环节

2018级春季班学制年限为2年的硕士生，若计划2019年下半年论文送审，应于2019年6月之前在系统中完成并通过学位论文开题工作。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按规定时间做好本学期留学研究生培养的相关工作。

江苏大学研究生院

2019年2月26日